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关于举办 2023 年四川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优质课展评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科所（院）：

根据《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办公室 四川省教育学会秘书处关于举办 2023 年四川省中小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优质课展评活动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3 年四川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优质课展评活动。现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3 年 11 月 6 日-8 日。

11 月 6 日 13:30-18:00 报到。

11 月 6 日 14:30 召开参赛选手会，16:00 召开评委会，17:00 召开市（州）教研员会。

二、展评内容及授课顺序

展评内容由选手根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自行确定。

第一组：1. 雅安 2. 内江 3. 广安 4. 成都 5. 达州
6. 德阳 7. 泸州 8. 资阳 9. 绵阳 10. 甘孜 11. 自贡 12. 宜宾

第二组：1. 南充 2. 宜宾 3. 成都 4. 眉山 5. 乐山
6. 遂宁 7. 巴中 8. 凉山 9. 广元 10. 阿坝 11. 攀枝花

三、参加人员

各市（州）选派 10 名教师观摩此次展评活动。各市（州）教研员作为领队参加此次活动，并将观摩教师报名登记表（见附件）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前发至电子邮箱 1159421765@qq.com。

四、活动地点及联系人

报到地点：全季酒店（宜宾西站站前广场店）（宜宾市叙州区金沙江南路东段与南八路交叉路口往北约 70 米，联系人吴经理 18161088221）。

展评地点：宜宾一中新校区（宜宾市叙州区金沙江南路东段辅路与南十四路交叉路口东南 440 米）

会务组联系人：李老师 13890914514，张老师 13890956878。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活动由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主办，宜宾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协办，宜宾市一中、新华文轩宜宾市公司承办。

(二) 授课教师准备 7 份教学设计稿，供评委参考。

(三) 参加活动的同志食宿自理，交通费、差旅费等回原单位报销。

附件：2023 年四川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优质课展评活动观摩教师报名登记表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

2023年四川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

优质课展评活动观摩教师报名登记表

_____市（州）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所有参与本次活动的教师请自行提前联系并预定入住酒店。